

資料文件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233DS - 污泥處理設施 補充資料

引言

環境事務委員會在 2009 年 3 月 30 日的會議上，審議了有關 **233DS** 號工程計劃 - 「污泥處理設施」的文件。委員要求政府就以下的項目提供補充資料 -

- (a) 污泥處理設施的排放標準及制定標準所考慮的因素；
- (b) 環境局牽頭的「關注屯門發展聯絡小組」的討論進展；及
- (c) 海路運送污泥至污泥處理設施的安排

政府的回應

污泥處理設施的排放標準

2. 在工程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環評)研究中，我們檢討及比較了不同的海外排放標準。環評報告結論要求污泥處理設施須符合最嚴格的目標排放標準，相等於歐盟標準。污泥處理設施的排放標準與其他國際標準的比較表載於附件 1。

「關注屯門發展聯絡小組」的討論進展

3. 「關注屯門發展聯絡小組」首次會議在 2009 年 3 月 27 日舉行。在這次會議中，屯門區議會代表提出了改善屯門形象及發展的方案予政府考慮。政府會繼續與屯門區議會一同研究方案的可行性，務求推行各項措施以推動地區未來的發展。政府會在聯絡小組的第二次會議上報告各項方案的初步研究結果。我們會向環境事務委員會交代最新與屯門區議會的討論進展。

海路運送污泥至污泥處理設施的安排

4. 多於七成的污泥會用密封式容器經海路運送到污泥處理設施。我們估計當污泥處理設施全面啓用後，每日將會有兩艘船隻運送污泥(約每日一千四百噸)到污泥處理設施。

環境保護署
2009年4月

污泥處理設施的排放標準與其他國際標準的比較

空氣污染物	污泥處理設施採用的 排放標準 (每立方米所含的毫克)		香港的排放標準 最好的切實可行方法指 引(都市廢物焚化爐) (每立方米所含的毫克)		歐盟排放標準 (每立方米所含的毫克)		美國環境保護局 標準(污泥焚燒) (每立方米所含 的毫克)
	全日 平均濃度	半小時 平均濃度	全日 平均濃度	半小時 平均濃度	全日 平均濃度	半小時 平均濃度	
可吸入懸浮粒子	10	30	10	30	10	30	-
有機化合物	10	20	10	20	10	20	50.9 ⁽¹⁾ (以甲烷計算, 每 月平均濃度)
氫化氯	10	60	10	60	10	60	-
氫化氟	1	4	1	4	1	4	-
二氧化硫	50	200	50	200	50	200	-
一氧化碳	50	100	50	100	50	100	89.0 ⁽¹⁾ (每月平均濃度)
二氧化氮	200	400	200	400	200	400	-
水銀	0.05	-	0.05	-	0.05	-	0.87 ⁽¹⁾ (每日平均濃度)
鎘及鉍的總含量	0.05	-	0.05	-	0.05	-	-
重金屬的總含量	0.5	-	0.5	-	0.5	-	-
二噁英	1 x 10 ⁻⁷	-	1 x 10 ⁻⁷	-	1 x 10 ⁻⁷	-	-

備註：

(1) 根據污泥處理設施初步設計推算